

搭建爱心桥 点亮微心愿

□王学明

12月11日，本报以《点亮微心愿 我们在行动》为题，刊发了记者征集到的部分微心愿。当天上午，就有不少读者给记者打来电话，表示想加入到点亮微心愿行动中来。目前，征集和点亮微心愿活动正在同时进行。（详见本报昨日02版《爱心人士积极认领微心愿》）

在我们身边，存在着不少困难群体，有的缺少经济来源生活拮据，有的因子女常年在外工作成为空巢老人，有的身有残疾行动不便……他们渴望得到社会的关爱和帮助，需要社会为他们表达利益诉求提供平台，而漯河日报社发起圆梦微心愿公益活

动，无疑是在好心人与受助者之间架起了一座爱心桥梁，既让那些真正需要帮助的困难群体感受到了温暖，又为爱心人士奉献爱心搭建了平台，从这一层面讲，我们当为这样的好活动点个赞。

微心愿因为其“微”，降低了慈善、公益的参与门槛，能够最大限度地调动爱心人士认领微心愿的积极性，有利于在全社会形成人人可为、随手可为的良好社会氛围。一个电饭煲，一床棉被，一盒彩笔，一套课外书……这些在人们眼中的普通物品，可能就是困难群体所急需的物品。我们欣喜地看到，自圆梦微心愿公益活动开展以来，社会各界爱心人士纷纷响应，积极认领微心愿，帮助困难群体，让人们感受

到了城市的温暖，在全社会营造了向上向善、互帮互助的良好风尚。可以说，漯河日报社圆梦微心愿公益活动，为公众参与微公益提供了一个值得践行、可以信赖的载体。

赠人玫瑰，手有余香。其实，当我们在帮助别人的同时，不仅是在用爱温暖受助人的心灵，而且自身也会感受到人生的快乐。涓涓细流汇成大海，点滴善举聚成大爱，城市的美好离不开广大市民的共同努力。对于每位市民来说，要从自身做起，多做好事，多行善举，积极参与到圆梦微心愿公益活动中来，力所能及地帮助他人，用爱心让我们的城市更加温馨。最后，笔者希望类似圆梦微心愿公益活动越来越多，期待更多的人加入到奉献爱心的行列中来。



国家新闻出版署11月发布了《关于防止未成年人沉迷网络游戏的通知》。11月27日至12月9日，记者用手机下载了多款受市场欢迎的游戏进行测试，结果显示，不少中小游戏公司仍出现不主动提示实名认证，未成年人在夜间10点后仍能登录游戏，甚至有游戏可让7岁儿童充值等情况。（据《新京报》）

防沉迷系统主要是甄别未成年人，但在现实中，很多未成年人使用父母手机上网、玩游戏，这也使得账号实名制容易被突破，后面的限制时长、充值额度等环节，更是无法预防了。何况，网上有人公然售卖“已通过实名认证”的成年人账号，部分家长对孩子玩游戏也过于放纵、缺乏约束。众多因素令防沉迷系统的效力大打折扣，难以有效防范未成年人，需要完善现有防沉迷制度，通过技术、法律、监管等方面入手，探索构建全方位的防沉迷系统，将每一个游戏环节、每一个相关层面都纳入，不能留下死角。未成年人防沉迷是一个系统工程，应在实施的过程中，不断收集社会各界的反馈信息，总结经验教训，及时进行调整、修订，令防沉迷系统趋于完美。

“熊猫侠”不负“侠”之名

□张伟伟

有这样一个微信群，平时静悄悄的，一旦有群消息，就是有人发出求助信号了。这个群叫漯河市稀有血型之家微信群，群里有150多名“熊猫侠”，他们能让“熊猫血”需求者第一时间获得稀有血源。（详见本报昨日03版《漯河有群“熊猫侠”危急时刻 撸起袖子献血救人》）

“熊猫血”即Rh阴性血，格外稀有，因此一旦有这种血型的患者需要输血，往往比较困难，而自愿无偿为他人捐献“熊猫血”的人，被大家称作“熊猫侠”。

“侠”在中国人心中一直有着崇高地位，是一种行为，是一种理想，一种饱含梦幻与荣光的意志。在传统文化语境里，侠士一直是正义、智慧、力量的化身，他们打抱不平，行侠仗义，乃至“侠之大者，为国为民”。

需要剖宫产的孕妇、需要手术的患者……每当有“熊猫血”的人需要帮助，漯河市稀有血型之家微信群里的“熊猫侠”总是一呼百应、挺身而出。

为救助陌生人的生命，他们无论多忙，都会匆忙赶往献血点，主动撸起袖子，捐献鲜血。

他们身上有“路见不平一声吼，风风火火闯九州”的豪气，有“事了拂衣去，深藏身与名”的傲气，有“今日把示君，谁有不平事”的侠气。他们助人为乐，充满血性，又有一副侠骨柔肠，这不正暗合了“侠”之定义、“侠”之精神吗？

在新时代，“侠”有不同的呈现与演化，每个人对其理解也不尽相同，但其“做顺应天意的事，做正直优良的人”内涵与底色不变。

自微信群成立至今，我市“熊猫侠”已累计爱心献血114次，成为我市“熊猫血”献血队伍的主力军。

“熊猫侠”，不负“侠”之名，让人敬佩。



麻辣鲜香 开胃提神

关停电梯不可取

□刘予涵

最近几天，家住市区交通路建新花园小区的居民颇为烦恼，因开发商与电梯公司的矛盾，导致电梯被关停，居民不得不再来回爬楼梯上下楼。（详见本报昨日04版《电梯停运 出入不便》）

看了新闻报道，感触颇深。电梯突然被关停，业主不得不每天走楼梯，这能不让人心烦吗？

电梯之所以被关停，是因为开发商没有按照约定时间支付电梯尾款，加之电梯年检到期，电梯公司便对电梯进行了关停。在笔者看来，电梯公司这样做，除了出于安全考虑外，更是想给开发商施加压力，让其尽快补交欠款。

笔者想说，电梯公司与开发商之间有纠纷，完全可以通过合法途径加以解决，不该以牺牲业主的利益来达到催款

的目的。因为小区的4部电梯都在使用中，关停电梯必然导致居民出入不便。

电梯事关业主切身利益，随意关停不是小事。笔者以为，不管是什么原因，保证电梯正常运行都应放在第一位。至于开发商和电梯公司之间存在的矛盾纠纷，双方应理性解决，而不应该置居民利益不顾，让业主平白无故跟着受罪。事情的结局还算圆满，在有关部门的介入下，电梯恢复正常运行。最后，希望不要再出现这种事。



投稿方式：用微信扫描二维码添加小编为好友即可。

我们点燃过许多星星，我们还可以点亮无数的星星，虽然人世寂寥暗淡，我们也可以相互照亮。

——林清玄

人们活在这个世界上，做成什么事业并不重要，重要的是在一个一个当下，你能不能活出自己，能不能随时随地享受生活的美和生动。

——费勇

真正可怕的，并不是那种人人都难以避免的一念之差，而是那种深入习俗、盘踞于人心深处的谬误与偏见。

——培根

朋友有两种，一种需要经常见面，否则连话都难接上，感情更淡漠；另一种朋友不必天天联系，三年五载甚至更长，彼此音容模糊，可一朝晤面，宛若朝夕相处。

——虹影